

中共枣庄市台儿庄区委文件

台发〔2023〕10号

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台儿庄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 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的通知

各镇(街道)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各企业:

现将《台儿庄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台儿庄区委

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2023年8月28日

台儿庄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 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积极探索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模式，根据《中共枣庄市委、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枣庄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枣发〔2023〕7号），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新旧动能转换为中心任务，以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为主攻方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锚定“走在前列、全面开创”“三个走在前”总遵循、总定位、总航标，聚力“强工兴产、转型突围”目标，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纵深发展，推动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奋力打造“县域经济突围赶超示范区”，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

2. 目标定位。到2025年，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发展质效持续优化，创新开放活力明显增强；现代产业体系新优势初步形

成，“锂”想之城、“国际旅游度假目的地”城市新名片更加靓丽；城市品质和能级不断提升，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有序实施，重点行业和企业能效达到全国一流水平；城乡人居环境和居民生活品质显著改善，共同富裕扎实推进，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努力打造中华运河文化传承核心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高地、生态宜居示范城市、新能源新材料暨智能制造创新基地。

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塑造发展新优势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人才强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加快实现依靠创新驱动的内涵型增长。到2025年，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2件，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30%以上。

3. 搭建高层次创新平台。以大运河·启航智能制造科创园为承载平台，围绕高端装备、锂电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持续强化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加快推进中科丰元高能锂电池研究院等高层次创新平台建设，支持培育创普斯申建新能源材料重点实验室。开展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加快形成新型创新模式，培育新的创新增长点。到2025年，新增重点工程实验室、“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市级及以上各类创新平台30家以上。（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4. 壮大科技创新主体规模。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双提升”

行动，抓好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小巨人、高企认定工作，壮大科技创新主体规模。实施小微企业“小升高”培育计划，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尽快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壮大发展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瞪羚”、“独角兽”企业梯队。到2025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达到55家和100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40家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家左右，省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3家左右。（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5. 优化创新生态系统。持续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积极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加速技术创新成果在我区落地转化。以众创空间为依托，全力推动创新创业载体建设，积极引进知名创投机构和优质创新资源。鼓励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建立完善研发投入增长等机制，支持大型骨干企业牵头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放大效应，健全多渠道资金投入机制。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10%以上，每年新增发明专利20件以上。（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6. 集聚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围绕构建“5+3”现代产业体系，实施领军人才“筑峰计划”，加强与山东大学、齐鲁工业大学、中科院等高水平院校合作，灵活采取全职引进、柔性引进、“揭榜挂帅”等形式，对接引进海内外顶尖人才、领军人

才，培养集聚一批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或团队。到 2025 年，培养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枣庄英才 8 人左右，在台儿庄工作和合作的省级以上人才达到 30 人以上。深入实施青年人才圆梦计划，落实青年人才补贴政策，吸引集聚一批青年人才到台儿庄创新创业。强化技能人才培养，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项目，每年为企业培训急需紧缺技能人才不少于 40 人，全面推进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到 2025 年，新增高技能人才不少于 1500 人。（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科技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三、深入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

聚力打赢“工业突围”战，推动实施工业倍增计划，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强区，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到 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力争达到 280 亿元，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力争达到 29%，“四新”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30%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48%以上。

7. 推动传统产业提升改造。坚决淘汰落后动能，以煤电、水泥、化工等行业为重点，严格落实环保、安全、技术、能耗、效益标准，倒逼落后产能加速退出，严格控制新增过剩产能。推动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深入开展技改提升行动，推进建材、纺织、造纸等传统产业降本增效、焕发生机，全面提升产业内涵发展水平，技改投资增速保持在 8%以上。（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发展改革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8. 实施锂电产业跃升行动。以锂电材料为核心，延伸产业链条，构建“电池材料—电池 PACK—终端应用—材料回收”相对完善的锂电产业链条。支持丰元锂能、创普斯、天科等龙头企业扩大规模，推进创普斯电极材料、天科新能源高能高倍率方形铝壳锂离子电池等一批在建锂电项目投产达效。用好“锂电十条”，优先保障项目要素供给，多渠道配备产业基金，让更多龙头企业、优质项目招得来、落得下、留得住。到 2025 年，锂电产业产值突破百亿，打造“锂”想之城，为“中国北方锂电之都”担纲承梁。（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区金融服务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9. 实施先进制造业培育行动。高端装备产业突出龙头培育，带动精密铸造、矿山机械、专用装备等产品向高端化品牌化发展。新能源产业聚焦锂电集中发力，积极推进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在生物质能等方面实现大突破。新材料产业瞄准“高精尖特”，聚焦绿色建材、生态造纸、高端纺织等优势领域，打造行业领先、全国知名的研发和生产基地。新医药产业重点推进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康养板块，实现差异竞争、错位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动 5G 通讯、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前瞻布局人工智能等未来产业。力争到 2025 年，新能源及锂电产业产值达到 140 亿元，新材料产业产值达到 100 亿元，高端装备产业产值达到 30 亿元，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达到 7 亿元，新医药

产业产值达到3亿元。（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大数据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0. 实施产业建圈强链行动。围绕打造构建“5+3”现代产业体系，全面梳理产业链堵点卡点断点，动态完善招商产业图谱，用好枣庄（长三角）产业促进中心，精准招引一批竞争性强、成长性好、关联性高的填空式项目，加快实现“短链”延伸、“断链”连通，构建“拆不散、带不走”的优势产业集群。引导丰元锂能等链主企业共享产业链供应链资源，吸引优质中小企业“卡位入链”集聚发展，鼓励上下游关联企业协同开展技术攻关，推动先进制造业实现量质双升。完善土地、资金、能耗、水资源等要素保障区级统筹机制，推动资源要素向高端产业、优质企业集聚。（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大数据中心、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局、区金融服务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1. 支持企业梯度发展。落实好《关于促进“个转企、产转法、小升规”的实施意见》，按照“规范一批、培育一批、壮大一批、升级一批”工作思路，推动各类市场主体转企升规、创新发展，到2025年，新增“四上”企业260家以上，每年推动“产转法”企业1个。聚焦“5+3”现代产业体系培育，实施“领航型”企业培育计划，筛选优势领域领军企业和高成长

性企业，强化政策集成和要素保障。支持企业上市、上云、上榜，落实企业上市“鲲鹏计划”，支持天科新能源等企业实现上市，全力纾困解难提振市场主体信心。（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科技局、区金融服务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四、深入挖掘内需潜力，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纵深推进“十大扩需求”行动，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到2025年，新型商贸物流业营业收入达到52亿元左右。

12. 激发消费市场潜力。深入实施质量强区、品牌强区战略，提升消费产品服务质量，强化“天下第一庄”、“运河古城”等城市形象设计。培育壮大新兴消费量级，加快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子商务+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新模式。大力培育电商服务企业、平台企业、电商园区。繁荣发展夜间消费市场，以台儿庄古城夜间文旅消费为引领，培育运河印象渔灯巷夜间聚集区，打响“寻梦台儿庄”夜品牌。优化城市购物中心、核心商圈布局，打造运河印象、新天地商业街等环古城精品商业圈。（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区发展改革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农业农村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3. 精准拓展投资空间。聚焦新基建、保障性安居工程、农

林水利、社会事业、科技创新等补短板领域，规范项目推进和资金使用，充分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引导带动作用，完善项目谋划闭环管理机制，抓实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力争每年谋划省、市、区重点项目不低于60个。加强投资运行调控，强化对制造业、基础设施、房地产投资等重点研究、跟踪监测，确保投资运行在合理区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4. 积极构建现代流通体系。加快迈进高铁新时代，全力争取济枣旅游高铁建设，打造“高铁山东南大门新形象”。持续实施“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进一步优化路网结构，增强通行保障能力。积极发展智慧物流和智能云仓，加快建设大运河智慧冷链物流中心，促进现代物流业与制造、商贸等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水运网络枢纽供给能力，有效承接整合码头运量，适应临港产业发展和现代运输组织需求，积极谋划建设港区、园区、城区“三区互融”临港物流产业园。（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五、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厚植绿色发展底色

突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资源，持续实施“山水林田大会战”，统筹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

15. 推进能源结构优化。促进“两高”行业规范健康发展，落实“五个等量或减量替代”，对“两高”项目实施清单化管

理，推进“两高”行业能效升级。严格实施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稳步推进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持续淘汰落后燃煤机组，在确保电力、热力接续稳定供应的前提下，到2025年底完成单机容量30万千瓦以下煤电机组关停整合，严格按照减容量“上大压小”政策规划建设清洁高效煤电机组。大力发展清洁能源，重点拓展储能、锂电池、生物质能等领域，推进台阳电网侧储能等重大项目建设。到2025年，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保持在30万千瓦以上。（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生态环境分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6. 推进重点行业低碳转型。系统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实施节能降碳行动，有序推进重点行业梯次达峰。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提升土壤有机碳储量。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增强湿地生态功能，稳步提高森林、湿地固碳能力。实施工业行业绿色升级工程，全面开展节能诊断，推进生产线节能改造，推动机械、轻工、纺织等优势产业转型发展。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到2025年累计新增绿色建筑面积80万平方米以上。提升交通智慧低碳发展能力，加速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运输车辆推广应用，加快配套充电桩建设安装。（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7. 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发展绿色制造，明确

经济开发区锂电、高端装备 2 个主导产业，积极创建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大力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到 2025 年，建成市级及以上绿色工厂 3 家。落实粮食节约行动方案，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出行等创建行动。全面推行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强化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强化公交优先发展，完善城市慢行体系，提升绿色出行比例，到 2025 年，新增和更新公交车辆新能源或清洁能源占比达到 100%。（责任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18. 扎实开展生态修复治理。深入推进“山水林田大会战”，大力实施绿色矿山建设，持续开展破损山体综合治理修复，到 2025 年，大型绿色矿山建成率不低于 90%。实施大运河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扩大河道湿地面积，建设滨河防护林生态屏障工程，推进运河湿地、双龙湖湿地、赵村湿地等湿地公园建设。深入推行河（湖）长制，动态整治河湖“四乱”问题，到 2025 年，“市级以上美丽幸福河湖”累计达到 32 条。全面落实“林长制”，集中连片植树造林，增加绿化植被，营造生态廊道。（责任单位：区城乡水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

19. 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大气污染防治，针对水泥等重点行业实施污染物深度治理，严格执行国家新生产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标准，大幅压减散煤消费，加强扬尘

整治，到 2025 年，完成省、市下达我区空气质量考核目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66.5%，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加强水污染防治，持续完善断面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保障京杭运河国控河流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巩固黑臭水体“长制久清”成果，实现城市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健全土壤环境监测体系，实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全覆盖，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20. 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计划用水管理，推动年用水量 1 万立方米以上工业和服务业单位实现计划用水覆盖。深挖农业节水潜能，执行工业节水标准体系，在重点用水行业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和工业废水循环利用试点。完善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全区再生水利用量不低于市下达我区再生水年度最低利用量。加快海绵城市建设，加大城市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比重。创新水权、排污权等交易措施，用好财税杠杆，发挥价格机制作用，倒逼提升节水效果。到 2025 年，全区年度用水总量控制在 3648 万立方米以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比 2020 年下降 12%、8%。（责任单位：区城乡水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财政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六、促进城乡区域协调，拓宽高质量发展空间

协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加快城市集聚和品质提升，努力形成城乡融合发展、生产要素有序流动、基本公共服务趋于均等的协调发展格局，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竞争力。到 2025 年，全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9%左右，高质高效农业营业收入达到 33 亿元左右。

21. 提高区域能级。主动服务和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积极融入淮河生态经济带、淮海经济区、鲁南经济圈、突破菏泽鲁西崛起等区域发展战略。加快推动台儿庄—徐州快联快通，实现跨区域互动合作、互利共赢。突出中心城区首位度和经济开发区龙头作用，推动“市民向北、游客向南”，加快东西城区相向发展，打造马兰屯镇产城融合示范片区。围绕打造“县域经济突围赶超示范区”，发挥优势、跨越赶超，在全省县域 GDP 排名中努力实现位次前移，打造经济发展增长极。（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等）

22. 强化镇域功能。支持运河街道以现代服务业发展为突破口，培育城市产业新体系；马兰屯镇围绕开发区扩容，强化产业导入，中西部实现与港口联动发展，实现港产城一体化；邳庄镇全面融入主城区，发展精致型、景观型现代农业；涧头集镇打造产业新区、边界商贸重镇，发展高端构件、不锈钢管材和商贸物流产业；张山子镇抢抓交通突破和大运河文旅发展新机遇，全面推进产业升级和城镇更新，打造台儿庄对外开放新

高地；泥沟镇发展现代高效农业，完善城镇功能，做好产业兴镇文章。（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各镇〈街道〉等）

23. 实施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围绕公共服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产业培育等设施提质增效，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到 2025 年，力争完成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深入推进城市增绿和绿化品质提升，科学布局绿环绿廊绿楔绿道，加快两岸公园等城市公园建设，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40%以上。（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24. 提速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实施“城市大脑”建设提升行动，稳步推进数字台儿庄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广全领域全周期数字化场景应用，加快建设智慧社区、智慧城管、智慧交通、智慧校园、智慧医院、智慧景区、智慧商圈、智慧停车等，到 2025 年，智慧社区覆盖率达到 70%以上。（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公安分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25. 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巩固提升粮食产能，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到 2025 年，全区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48.85 万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74.9 万亩以上，水肥一体化面积累计达到 6.5 万亩，全区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2%以上，粮食产能力争保持在 5.8 亿斤

以上。培育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培优育强台儿庄涛沟桥大米、张山子甜桃、涧头集镇长茄、泥沟食用菌等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加快布局“黄花牛肉面”预制菜产业，到2025年，认定市级以上农业标准化基地达到33个。（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科技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城乡水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各镇〈街道〉）

26.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推进乡村振兴，“一镇一策”壮大镇域经济，积极创建全国千强镇、百强镇。推动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公共服务向乡村覆盖，全面改善农村水、电、路、气、房、讯、物流等条件，逐步实现城乡“路网、水网、管网、气网、互联网”一体化。到2025年，全面建成布局合理、连贯城乡、快捷通畅、服务优质、安全绿色的农村公路体系，行政村5G网络通达率达到90%以上。大力开展和美乡村建设，到2025年，市级及以上示范村不低于70个。（责任单位：区委农办、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乡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

七、持续深化改革开放，充分释放发展活力

突出“改革赋能促转型”，秉持包容互惠共赢理念，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协作，高效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更宽领域更高层次将我区比较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

27.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台好办”、“台满意”品牌影响力，全面推行“不见面审批”服务，实现惠企利民政策“免

申即享”。持续推行经济发展服务专员制度，建立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融资、用地、用能、用工服务专班，对企业反映的意见建议和创业发展遇到的困难问题顶格推进、持续督办、高效解决。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等新型监管机制，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坚持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一体推进，全力打造“诚信台儿庄”城市品牌。（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局、区审批服务局、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法院、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28.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完善土地、资金、能耗、水资源等要素保障区级统筹机制。用好“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加快工业用地收储进度，大力推行“标准地”出让，年均完成重点区域工业用地“标准地”供应不少于200亩。深入推进“亩产效益”评价改革，全面提高投资强度和经济密度。配合完善省、市一体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推动能耗、煤耗、排污权等指标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化流转。加快探索用能权、用水权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新模式、新机制。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导向，用好产业引导基金，开展环境权益、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绿色消费信贷等金融创新，扩大绿色贷款规模。（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区审批服务局、区财政局、区金融服务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29. 提升对外贸易竞争力。畅通互联互通通道，支持企业发展跨境电商业业务，培育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引导企业建设“海外仓”，推动更多台儿庄制造走向国际市场。优化整合台儿庄港功能布局，支持港口从货物装卸商向服务贸易商转型，塑造“以港兴产、以产强港”的发展格局。扩大外资外贸规模，发挥古城品牌效应，深入挖掘现有外贸企业潜力，提升纺织、玩具、服装等优势出口产业集聚度和竞争力，培育一批领军企业、知名品牌和特色服务出口企业。（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区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30. 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构建产业项目“洽谈—签约—落地—建设—投产—达产”一链式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用好枣庄（长三角）产业促进中心等招商平台，深入开展驻点招商、基金招商、委托招商和境外招商，发挥国际锂电产业展览会、中小机床展销会等专业展会溢出效应，瞄准世界 500 强和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滚动招引一批“头部项目”，每年新招引落地过 10 亿元项目 8 个，过 50 亿元项目 3 个，过 100 亿元项目 1 个。（责任单位：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八、聚力文明富裕民生福祉，实现发展成果共惠共享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提升社会公共服务供给质量，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打造自然生态活力、宜居宜业宜游台儿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 GDP 增速同步，城乡居民收

入比达到 1.8 左右。

31. 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发挥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引领作用，提升产业服务配套水平，打造转型升级和经济文化融合发展高地。全力推进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以台儿庄古城为龙头，整合运河沿线文化旅游资源，丰富运河水上观光游、红色研学游、古城文化游、湿地休闲游、乡村田园游等重要主题线路产品。到 2025 年，特色文旅康养业营业收入达到 25 亿元，打造古运流芳“文慢城”。（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32.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抓住台儿庄区被列为“全国第二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分县名单”的机遇，深入开发红色文化资源，传承弘扬革命基因，谋划实施台儿庄大战旧址火车站保护展示等一批项目，不断提升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展示水平。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实施柳琴戏、皮影戏、运河大鼓、鲁南花鼓等非遗传承研修研习培训计划，促进非遗保护和活态传承。（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33.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推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书香台城”五年行动计划，打造覆盖全域、共享开放的文化服务体系。大力实施“文化+”战略，推进文化与科技、商贸、金融、服务、教育、现代农业以及互联网等行业高水平、深层次、宽领域融合发展，打造环古城周边、沿大运河周边的文化产业带。（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委宣传部、各镇〈街道〉）

34.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坚持就业优先战略，统筹推进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发挥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作用，建立部门间的大数据共享机制，搭建职业技能培训公共服务平台，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继续开展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防范化解失业风险。到2025年，城镇新增就业9000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各镇〈街道〉）

35.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以创建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为统领，推进学前教育提升工程，到2025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5%左右。全面巩固中小学“双减”成果，加强美育、劳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推进城乡教育资源扩容和质量提升，加快三十九中北校及实验小学北校、开发区实验中学、开发区实验小学等新建和改扩建工程，满足学生就近入学需求，到2025年，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7%。以职业中专和职业学院古城校区为依托，实施中职学校“赢未来”计划，深化与枣庄职业学院合作，打造台儿庄职业中专“匠人雅士”德育品牌。（责任单位：区教育和体育局、各镇〈街道〉）

36. 推进健康台儿庄建设。推进山东省立医院台儿庄医院医联体建设，加快中医院新院等项目建设，以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为紧密医共体，强化与镇（街道）卫生院医共体建设，到2025年，完成一家社区医院建设任务，镇（街道）卫生院全部达到国

家基本标准。实施全民健康计划，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中心城区建成“10分钟健身圈”，培育提升台儿庄国际冬泳节、马拉松、龙舟赛等品牌赛事效应，打造体育休闲旅游基地。（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各镇〈街道〉）

37.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实施全民参保扩面计划，坚持“应保尽保”原则，扩展城乡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覆盖面，2025年，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5%、96%以上，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2.97万人、3.13万人。壮大发展银发经济，不断提高养老服务智慧化水平，推动医养结合康复中心加快建设。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等群体合法权益，加快推进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支持开展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到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4.5个。（责任单位：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残联、区妇联、各镇〈街道〉）

38.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提高重大疫情早发现能力，加强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全面强化疾病预防和控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统筹抓好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领域安全，确保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强化食品药品源头治理和全链条监管，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构建“全灾种、大应急”救援体系，全面提升综合防灾救灾减灾能力。（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公安分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39. 确保经济运行安全。统筹抓好市场化收购和政策性收购，加强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建立并保持市场供应量 15 天以上的成品粮油储备。统筹非化石能源大规模发展和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完善能源基础设施，提高能源安全保障水平。依托“金安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完善金融信用监管体系，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研判分析、科学处置，打造稳定有序的金融生态，守牢金融安全底线。加强应急力量建设，提高灾害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经济运行监测调节，强化重要经济指标动态监测、分析研判、预调微调，确保经济健康平稳运行。（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金融服务中心、区应急管理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40. 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设用好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构建一站式、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筑牢意识形态安全底线，健全舆情快速联动应急处置机制。建设网络安全监测平台，提升网络安全整体防护能力。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智能化水平，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依法打击和防范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坚决防范化解社会领域风险。（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民政局、区信访局、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九、保障措施

41. 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到

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全过程和各领域各环节，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作用。区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统筹研究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工程，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各部门、镇（街道）健全完善相应工作机制，构建统分结合、责权明确、运转高效的协调推进体系。（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42. 健全政策支持体系。各部门、镇（街道）围绕科技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绿色低碳技术应用、标准化创新发展等领域，加强与上级部门衔接，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鼓励财政金融协同发展，健全有利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财政金融政策，与土地、价格、生态环境、社会等公共政策形成合力，引导更多资源要素集中积聚。建立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库，对入库项目实行年度集中遴选、动态调整。积极开展国家、省试点，进行集成创新和先行先试，以点带面推进整体突破。（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科技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金融服务中心、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43. 加强评估督导考核。构建监测、评估、督查、考核闭环工作链条，配套建立统计评价体系、目标指标体系，加强全过程全方位监督检查，用好用活督查考核结果，充分发挥好激励约束作用。强化目标指标、重点任务、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跟踪监测、总结评估，对推动力度大、成效明显的部门

和镇（街道），在资金、用地、能耗等方面给予支持。（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委组织部、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

44. 营造浓厚社会氛围。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及时深度报道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建设工作成效、经验做法和亮点特色，不断增强宣传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注重发现和总结典型，及时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充分调动各方智慧和力量，用好高校、企业、科研院所、智库平台等智力资源，努力形成人人关心、人人参与、人人共享发展的生动局面。（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科技局、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